# 亲 属 关 系 证 明 表

|  |
| --- |
| 兹证明我单位 （男/女， 年 月 日出生，住址 身份证号 ），其亲属关系的情况如下： |
| 关系人姓名 | 性别 | 出 生 日 期 | 住 址 | 与其关系（称谓） | 工 作 单 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上述证明的内容准确无误。如有不实，愿承担其法律责任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经办人（签名）： 所在单位人事部门（或组织，劳资部门）盖章：

单位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

注：1、本证明须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。2、本证明须有档案所在单位或存放档案的人事（组织、劳资）部门出具、盖章；没有单位的，由街道办事处出具、盖章。3、相互称谓应按我国法律规定和习惯的统一称谓。